

理學院學士班學系特色

理學院學士班『雙專長』的制度，提供學生多元化、跨領域的修課與學習機會。學生入學後修習最低 128 學分畢業，此 128 學分應包含 30 學分的校共同必修（國文、英文）與通識課程，24 至 26 學分的系定必修課程，29 至 30 學分的第一專長核心課程，與約 30 學分的第二專長核心課程，畢業時授與理學士學位，並在畢業證書上加註第一及第二專長學程名稱。

本班課程具高度彈性，大一為統一先修課程(物理、化學、微積分等)、中文及英文等。大一之必修課程普物、普化及微積分皆與原來科系一同修課(即普物與物理系同學一起修，普化與化學系同學一起修，微積分與數學系同學一起修)大二進入數學、物理、化學三學程之一的核心課程，以奠定紮實的理學背景。大三根據性向及志趣雙主修理學院其他學程，或其他學院學系學程。大四為自由選修。

第一專長 29-30 學分，第二專長可跨院系選擇任一專長修習
每一專長之核心課程約 30 學分。

	物理學程	化學學程	數學學程
基礎課程	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普通化學及實驗	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普通化學及實驗	微積分、線性代數、普通物理及實驗
	共 26 學分	共 26 學分	共 24 學分
學程課程	理論力學、電磁學、實驗物理一、應用數學、量子物理及熱物理	有機化學、物理化學、分析化學、無機化學及相關實驗	複變數函數、高等微積分、代數、機率論及專業選修科目
	共 29 學分	共 30 學分	共 30 學分

第一專長 vs 第二專長-雙專長的輔助 or 建立興趣?

以往的配課方式往往選擇與第一專長相關的第二專長來互補:

